

#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 2009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〇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1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3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3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1
第十节	重要事项	2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2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董事张丙坤、姜秋雷、高成军、黄晓誉因公出差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中准审字（2010）第 1138 号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陆剑斌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全、会计机构负责人蒋全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中文名称：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Jincheng Paper Co., Ltd

二、法定代表人：陆剑斌

三、董事会秘书：吕立

联系地址：辽宁省凌海市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电话：(0416) 8350006

传真：(0416) 8350004

电子信箱：lvli0416@sina.com

证券事务代表：刘平

联系地址：辽宁省凌海市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处

电话：(0416) 8350777

传真：(0416) 8350004

电子信箱：liuping2735625@sina.com

四、注册地址：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

办公地址：辽宁省凌海市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邮政编码：1212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jinchengpaper.com.cn>

五、公司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处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金城股份

股票代码：000820

七、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8年1月24日

地点：锦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700004034932

税务登记号码：21078124203000X

八、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公司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52,290,877.20
利润总额	-139,728,67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18,63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6,580,84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996.51

#### 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18,875.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087,559.27
债务重组损益	50,559,515.75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0,262,929.17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8,384,342.99
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7,411.32
合 计	12,562,202.50

#### 三、报告期末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
营业收入	421,858,065.52	230,749,330.94	82.82	781,501,136.36
利润总额	-139,728,674.70	-184,295,103.59	24.20	78,521,37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018,639.72	-188,514,331.60	23.60	65,736,53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	-156,580,842.22	-113,187,748.70	-38.30	7,643,454.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82,996.51	80,184,474.06	-80.94	204,896,827.60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1,682,044,996.45	1,732,926,928.19	-2.94	1,750,398,013.30
所有者权益	5,106,203.20	144,944,842.92	-96.48	333,459,174.52
股本	287,834,760.00	287,834,760.00	0	287,834,760.00

#####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7 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65	23.08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65	23.08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39	-38.46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46	-78.81	-118.65	21.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4.68	-47.32	-167.36	2.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5	0.28	-82.14	0.71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02	0.50	-96.00	1.16

##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1、股本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707,547	24.91						71,694,003	24.9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71,654,662	24.89						71,654,662	24.8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1,654,662	24.89						71,654,662	24.8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52,885	0.02				-13544	-13544	39,341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6,127,213	75.09				+13544	+13544	216,140,757	75.09
1、人民币普通股	216,127,213	75.09				+13544	+13544	216,140,757	75.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87,834,760	100						287,834,760	100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可解除限售日期
锦州鑫天纸业业有限公司	56,866,924			56,866,924	未申请解除	2009.8.28
锦州鑫天纸业业有限公司	14,391,738			14,391,738	未申请解除	2008.8.28
沈阳恒源鑫经贸有限公司	84,000			84,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海南泛华实业有限公司	84,000			84,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中国企业信息交流中心	84,000			84,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北京东城民族出版物资经营部	36,000			36,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家电维修杂志社	36,000			36,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北京市宏达工贸公司	36,000			36,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沈阳市造纸工业供销公司	36,000			36,000	未申请解除	2007.8.28
高管持股	52,885		-13544	39,341	高管持股	
合计	71,707,547		-13544	71,694,003		

### 3、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56,438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76	71270062	71,258,662	69,650,400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4	3290000		
三亚南龙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1.12	3237819		
郭冬临	境内自然人	0.47	1354265		
朱煜	境内自然人	0.45	1284600		
惠博然	境内自然人	0.38	1090019		
黄超	境内自然人	0.37	1055000		
杨莉芳	境内自然人	0.34	991340		
陈中建	境内自然人	0.31	901000		
姜长军	境内自然人	0.31	90074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亚南龙经贸有限公司	3237819			人民币普通股	
郭冬临	1354265			人民币普通股	
朱煜	1284600			人民币普通股	
惠博然	1090019			人民币普通股	
黄超	10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莉芳	99134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中建	90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姜长军	90074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轻工集团公司	8399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末为止前 3 年公司未发行股票、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及其他衍生证券。
- 2、报告期内公司未实行送股、转增股本、配股、增发新股、非公开发行股票、权证行权、债券转股、减资、内部职工股上市等原因引起的股份总数变动及股权结构变动。
- 3、公司目前没有内部职工股。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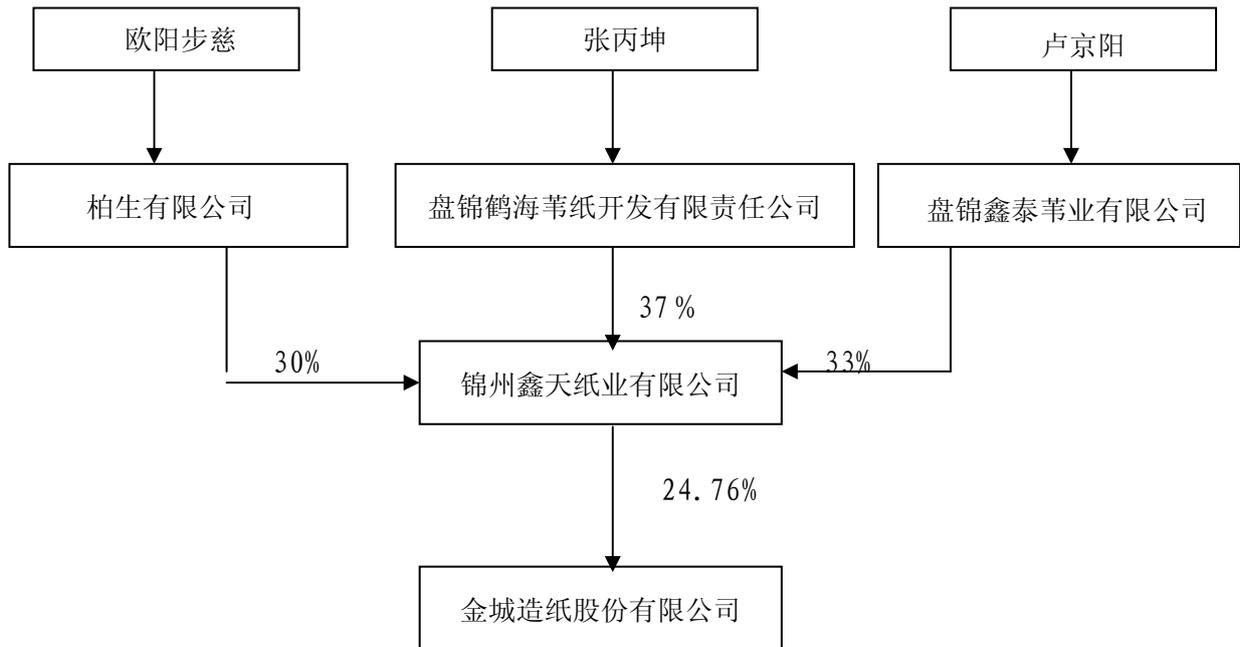
### 1、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 24 日，法人代表陆剑斌，注册资本 621 万美元，主要业务为生产文化用纸。

### 2、实际控制人情况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1 月 16 日，法人代表张丙坤，注册资本为 800 万元，经营范围为芦苇种植、开发、销售，纸张销售。

### 四、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股)	年末持股数(股)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陆剑斌	董事长 总经理	男	48	08年01月10日	09年06月30日				21.2	否
张丙坤	副董事长	男	47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13.7	是
吕立	董事 副总 董秘	女	48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13.7	否
高成军	董事	男	47	05年09月20日	09年06月30日					是
姜秋雷	董事	男	46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49,575	49,575		13.7	是
黄晓誉	董事	男	53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是
程春梅	独立董事	女	44	05年09月20日	09年06月30日				3	否
宋彦	独立董事	男	56	05年09月20日	09年06月30日				3	否
李静	独立董事	女	46	05年09月20日	09年06月30日				3	否
尹德良	副总	男	54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2,880	2,880		15.5	否
蒋全	财务总监	男	42	07年08月22日	09年06月30日				50.1	否
胡庆	监事会	男	43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13.7	否

	主 席									
何 平	监 事	男	48	06年09月25日	09年06月30日	960	960		4.2	否
夏俊清	监 事	男	44	07年05月16日	09年06月30日				3.0	否
合 计						53,415	53,415	-	157.80	

公司未实行股权激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期权。

## 二、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陆剑斌	董事长	7	7		0	0	否
张丙坤	董 事	7	6		0	1	否
吕 立	董 事	7	7		0	0	否
高成军	董 事	7	4		0	3	否
姜秋雷	董 事	7	4		0	3	否
黄晓誉	董 事	7	3		3	1	否
程春梅	独立董事	7	6		1	0	否
宋 彦	独立董事	7	6		1	0	否
李 静	独立董事	7	3		3	1	否

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和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陆剑斌：历任湖北省蒲圻造纸总厂车间主任、总工办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建筑安装办公室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山东日照森博浆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丙坤：历任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县党委办公室干事、行政科长、室务委员、副主任，赵圈河乡党委书记、赵圈河苇场场长，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盘锦兆海苇业有限责任公司、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吕立：历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企管处处长、证券处处长、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高成军：历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制浆分厂副厂长、设备处处长、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助理、总裁，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锦州金日纸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姜秋雷：历任营口市工商银行劳动服务公司副经理、总经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

司副总经理，现任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晓誉：历任北京首饰进出口公司业务员，中国技术进出口总公司业务处、计划处处长，中国技术贸易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华明国际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尹德良：历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团委书记、党委组织部部长、纪检委书记，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蒋全：历任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合同管理员，辽宁大东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中洲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连分所项目经理，北京中兴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高级经理，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程春梅：历任辽宁工学院教师，辽宁工学院教研室副主任、主任，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现任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院长、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彦：历任锦州市政府食品工业办公室副主任、党组成员，锦州工学院管理工程系会计教研室副主任，辽宁工学院财务处处长，现任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教授、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静：历任辽宁工学院社科部教师，现任辽宁工学院宣传统战部部长、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庆：历任内蒙古赤峰市燃料总公司平庄能源开发公司总经理，营口创新实业公司总经理、营口小康煤炭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

何平：历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处副处长、机修分厂厂长，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厂厂长、监事会监事。

夏俊清：历任金城造纸股份公司财务处会计员、会计师、副处长，现任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处处长、监事会监事。

## 2、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陆剑斌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3月至今	否
张丙坤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3月至今	否
黄晓誉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3月至今	否
姜秋雷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3月至今	否

##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单位	职务	任职期间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丙坤	盘锦兆海苇业有限责任公司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4年至今	是

黄晓誉	华明国际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02 年至今	否
姜秋雷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04 年至今	是
高成军	锦州金日纸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06 年至今	是
程春梅	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院 长	2004 年至今	是
宋 彦	辽宁工学院经济管理学院	教 授	1999 年至今	是
李 静	辽宁工学院	部 长	2009 年至今	是

####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情况

#####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

- (1) 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按有关工资标准研究确定。
- (2) 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董事会研究确定，经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 2、董事黄晓誉、高成军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

#### 五、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姓名、离任原因及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2009 年 1 月，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卢京阳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2、2009 年 1 月，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姜鸥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职工 2936 人。

##### 1、专业构成

生产人员 2442 人，销售及供应人员 73 人，技术人员 132 人，财务人员 11 人，行政人员 210 人。

##### 2、教育程度

本科及以上学历 61 人，大专学历 400 人，中专及高中 1411 人，高中以下学历 1316 人。

3、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3560 人。

##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持续开展了公司治理活动，加强和改善了内部控制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从 2007 年 5 月以来，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要

求，开展了一系列专项治理工作。通过近两年的努力，公司建立和完善了内控制度，相继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议事规则》、《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在年报工作中的监督作用，规范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公司正在制定《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待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2009年，为上市公司治理整改年，公司以抓内控制度的落实和抓“专项治理活动”中存在问题的整改作为工作重点，在日常管理工作中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有关内部控制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及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巩固专项治理成果。

通过开展治理专项活动，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有效的制衡机制，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使公司在规范运作、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都能做到合规合法，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保障了广大投资者权益，使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发展。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独立董事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诚信与勤勉的义务，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利益。

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并经常与公司高层保持沟通，对公司的宏观经济形势及发展状况予以关注。

### 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程春梅	7	6	0	1	0
宋彦	7	6	0	1	0
李静	7	3	0	3	1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

##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五分开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是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公司与其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上完全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 1、资产具有完整性

公司具备以制浆造纸为主体的产、供、销一条龙生产线，辅助生产设施配套齐全，资产独立完整。

## 2、机构具有独立性

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的组织机构，不存在与大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

## 3、业务具有独立性

公司在生产经营业务方面具有独立性，有独立的材料采购与供应系统、生产经营组织系统、产品销售与售后服务及管理系统。

## 4、财务具有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财务处，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纳税，按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规定实施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营核算。在财务决策方面，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财务决策按公司决策程序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与激励机制。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年度经济承包责任状，根据承担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月份和年度的考核与奖励。

## 五、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通过内部控制活动，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制衡机制，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将继续按照监管部门有关内控制度指引和规范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的建设，加强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和评价工作，使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定发展，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

##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009年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九项议案。

1、公司于2009年2月5日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决议刊登在2009年2月6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

2、公司于2009年5月13日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08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008年监事会工作报告》、《2008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等八项议案。决议刊登在2009年5月14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

##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1、总体经营情况

2009年由于环保调试和金融危机对造纸行业的冲击，公司销售收入降低，各项费用摊销困难，公司运营艰难。在极度困难的情况下，公司仍致力于维持企业的正常运转，致力于创造基本的生存条件，致力于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全年共生产纸张84,497吨，粘合剂178,125吨，实现销售收入4.0亿元，亏损1.4亿元。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变动情况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元)	421,858,065.52	230,749,330.94	191,108,734.58	82.82
营业利润(元)	-152,290,877.20	-108,968,520.69	-43,322,356.51	-39.76
净利润(元)	-144,018,639.72	-188,514,331.60	44,495,691.88	23.60

营业收入增加、净亏损降低是因为公司2008年进行了为期7个月的环保停产整顿，2009年公司恢复了正常的生产经营，但由于受环保调试和金融危机影响，产品产量减少、销售价格下降，销售收入降低。

营业利润降低主要是因为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

公司属于造纸及纸制品业。公司主营机制纸浆、机制纸及纸板、粘合剂的生产、销售，造纸技术的咨询、服务；蒸汽、电力生产与供应。

##### (2)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比上年增减(%)	产品销售成本 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造纸	32,931	29,139	11.51	72.00	76.20	-14.60
粘合剂	8,187	3,131	61.76	174.90	200.80	-5.00

##### (3)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毛利率 (%)	主营业务收入 比上年增减(%)	产品销售成本 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胶印纸	9,222	8,490	7.93	58.56	67.09	-4.71
书写纸	22,532	19,515	13.39	84.63	87.92	-1.51
损纸	1,176	1,134	3.57	4.72	6.28	-1.42
粘合剂	8,187	3,131	61.76	174.92	200.77	-3.28

##### (4)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25,058.35	249.90
北京地区	9,712.90	4.04
中原地区	3,297.93	118.18
西南地区	1,129.51	38.20

东南地区	1,536.23	-49.90
国外	382.67	67.13
合计	41,117.59	85.87

(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变化，销售方式为直接销售。

(6) 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15,865.89	占采购总额比例	50.24%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万元)	11,795.14	占销售总额比例	28.69%

###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及费用变化情况

(1) 资产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年同期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应收帐款	152,365,299.03	9.03	180,986,084.88	10.44
存货	56,167,275.69	3.33	80,977,060.48	4.67
投资性房地产	0	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00	0	0
固定资产	363,115,702.84	21.52	371,228,124.37	21.42
在建工程	99,082,691.13	5.87	27,488,570.87	1.59
短期借款	180,775,303.00	10.72	213,820,983.05	12.3
长期借款	236,800,528.82	14.04	44,860,063.73	2.59
资产总额	1,682,044,996.45	100	1,732,926,928.19	100

应收账款减少是因为公司加强销售工作，回款率提高所致；

存货减少是因为原材料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增加是因为公司实施红液蒸发二期工程、污水深度处理、粉煤灰综合利用环保治理项目所致；

长期借款增加是因为公司实施环保工程贷款所致。

(2) 费用变化情况

项目	2009年	2008年	比上年同期增减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
销售费用(元)	24,599,297.07	21,794,890.26	2,804,406.81	12.87
管理费用(元)	111,092,387.43	81,519,656.97	29,572,730.46	36.28
财务费用(元)	36,336,431.36	40,491,799.55	-4,155,368.19	-10.26
所得税(元)	4,289,965.02	4,219,228.01	70,737.01	1.68

销售费用增加是因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发生的销售费用随之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环保处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减少是因为公司进行债务重组减免利息所致。

### 4、报告期现金流量情况

(1) 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09年	2008年	增减额	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282,996.51	80,184,474.06	-64,901,477.55	-80.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716,973.11	-12,449,735.00	-65,267,238.11	-52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3,866,168.52	-37,148,299.41	101,014,467.93	27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支付的各项税费、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是因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是因为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 (2) 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现金流量与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以前年度下降，产品销售收入降低，各项费用摊销困难造成亏损，同时公司担保涉诉计提大额担保损失及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增加了坏账计提金额。

## 5、公司设备利用情况、订单获取情况、产品的销售等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要信息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设备运转良好，设备完好率为99%。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推广新材料、应用新技术，提高了成纸的外观质量，改善了成纸的内在结构，使公司产品质量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同时，公司从完善市场基础网络入手，改革机制，规范制度，调整人员，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回款额逐月提高。2009年机制纸销量81,547吨，产销率达97%，基本实现了产销平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与管理人员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 6、公司没有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

## 7、公司没有控制特殊目的的主体

### (二)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年初以来，随着宏观经济预期进一步回暖，造纸行业需求旺盛。同时，造纸行业作为典型的高污染高耗能行业，在低碳风暴的影响下，国家将进一步加大力度淘汰落后产能，从而引发新一轮的行业整合，改善造纸行业供大于求的状态。加上出口的逐年增加，2010年行业供求关系正进一步改善，行业盈利状况将有所好转，这给规模较大的造纸企业带来了新的发展空间。

企业内部，生产经营环境正全面改观，金融危机的影响正在缩小，纸价有望回升，企业现金流状况逐步改善，产品的市场信誉逐步提升，企业将逐步走上健康发展的轨道。

2010年，面对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将齐心协力，完善环境治理、完成技改工程项目、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全面实现公司2010年的总体工作目标。

## 1、2010年公司经营计划

纸产量15万吨，粘合剂26万吨，销售收入7.2亿元，力争实现盈利。

## 2、2010年主要工作

### (1) 继续完善环保治理工作

一是推进湿地工程建设，4月底前湿地通水，并尽快完成植物移栽。二是污水排放COD指标达到50mg/L。具体措施：增加一套三级污水处理设施；曝气池增加激活系统，启用厌氧系统。4月中旬完成。

### (2) 实施产品结构调整及技改工程项目

实施节能及锅炉改造项目，实施原料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实施红液回收及粘合剂深加工等废物利用项目，增加经济效益。

### (3) 加强生产经营工作

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其核心是增加产品产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实现扭亏为盈。

### (4)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管理机构和各项规章制度，通过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凝聚人心，使职工明确工作目标，以良好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工作中，强化队伍的执行力，做到令行禁止，为企业走出困境提供保证。

## 二、报告期公司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募集资金也没有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

### 2、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项目进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15项在建工程，本期期初完成2,748.9万元，本期增加9,539.8万元，本期转入固定资产2,380.4万元，至期末，完成投资额9,908.3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有关项目注释7、在建工程。

##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因公司逾期未偿还借款98,154,384.70元、欠缴税款152,142,704.63元、欠缴税款滞纳金106,630,583.78元、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55,034,960.19元、计提预计担保损失233,976,641.56元，2009年净利润-139,040,262.90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518,464,582.77元，连续两年巨额亏损，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ST处理，为此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2009年审计报告中所列示的强调事项，反映了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特提出解决措施如下：

### （一）巨额亏损、将被实行“\*ST”处理问题

2009年因环保调试和金融危机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严重制约，资金周转困难，造成巨额亏损。鉴于公司2008年、2009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公司董事会认为，2008年，由于公司进行了为期7个月的环保停产整顿，期间没有产量，销售收入大幅下降，造成亏损1.89亿元。自2008年以来，公司加大环境治理力度，污水排放已达到新的国家标准。目前公司正不断巩固环境治理成果，确保环保治理系统稳定运行。报告期，受环保调试和金融危机影响，公司产品产量减少、销售价格下降，销售收入降低，各项费用摊销困难，同时由于公司担保涉诉计提大额担保损失及增加坏账计提金额，造成亏损1.39亿元。据此，公司董事会提出解决亏损问题的具体措施如下：

1、环境治理阶段性收官。在环境治理方面，公司已完成和基本完成了污水处理厂、人工湿地、电厂脱硫等八项环保工程。目前湿地工程建设和污水排放COD指标达到辽宁省地方标准即50mg/L的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通过环境治理，为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2、强化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其核心是增加产品产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实现扭亏为盈。

3、推进节能、技改、原料结构调整。2010年，公司将实施节能改造项目、原料及产品结构调整项目、废物利用项目，增创经济效益。

### （二）逾期借款问题

公司逾期负债主要为欠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借款本金3000万元，利息1000余万元。目前，公司已与有关方面初步达成债务重组意向，预计5月份此笔欠款将得到解决。

### （三）欠缴税款及税款滞纳金问题

第一，公司将继续协调税务部门，落实政府有关会议纪要关于2006年以前的欠缴税款实行挂账处理，欠税滞纳金给予豁免的精神。

第二，关注国家税收政策的调整，争取国家税收政策的支持，免除历史陈欠。同时，依法按时足额缴税，不新增欠税。

第三，积极协调省市税务部门，达成分期偿还欠税、滞纳金予以免除的共识。

### （四）拖欠职工薪酬问题

拖欠职工薪酬中，主要为拖欠职工的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等。在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养老保险计划于2010年9月底前彻底解决，欠缴的医疗保险目前已偿还50%，余额计划逐月偿还。

#### （五）预计损失问题

预计损失主要为公司对外担保涉诉计提损失所致，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当地政府、债权人、第一债务人等方面沟通，取得政府支持，由第一债务人最大限度还款，以降低预计负债、减少公司损失。

#### 四、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1、会计政策

公司本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会计估计变更

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规避财务风险，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09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2010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此项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账龄	变更前计提比例	变更后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20.00%
3—4年	20.00%	30.00%
4—5年	3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2）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的影响数

项目	变更前应计提减值准备	变更后应计提减值准备	当期影响数
资产减值准备	30,712,871.59	52,500,890.01	21,788,018.42
净利润	-30,712,871.59	-52,500,890.01	-21,788,018.42

##### 3、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董事会7次，审议通过议案18项。

（1）2009年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2）2009年4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等十一项议案；

(3) 2009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年第一季度报告》；

(4) 2009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5) 2009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度报告》；

(6) 200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张丙坤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等二项议案；

(7) 2009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有五项议案需要董事会组织实施，包括《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08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关于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均已实施完毕。

##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在注册会计师年审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年审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不断与年审会计师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又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同意公司 2009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公司已制定制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待董事会审议后执行。

##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在2009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所得薪酬，符合公司的相关规定。

## 六、利润分配方案

2009年公司实现净利润-144,018,639.72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379,424,319.87元，2009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23,442,959.59元。因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没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因此公司本年度不做利润分配，公积金也不转增股本。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年 度	现金分红金额	分红年度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8年	0	-188,514,331.60	0	-379,424,319.87
2007年	0	65,736,533.54	0	-190,909,988.27
2006年	0	-10,202,402.65	0	-256,646,521.8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0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违反相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的股东没有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八、其他需要披露事项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

1、公司于2009年4月16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如下决议：

- (1) 《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 《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200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关于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方案》；
- (5) 《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相关决议刊登在2009年4月18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

2、公司于2009年4月20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公司2009年一季度报告》。

3、公司于2009年8月18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公司2009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公司于2009年10月21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公司2009年第三季度报告》。

5、公司于2009年12月14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讨论通过了《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议案》。相关决议刊登在2009年12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 二、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1、依法运作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健全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报告期，公司为巩固专项治理活动成果，对专项治理活动中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整改，完善了治理结构，提高了规范运作水平。

### 2、财务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的2009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变更了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坏帐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规避财务风险。

鉴于公司存在的巨额亏损、逾期贷款、欠缴税款及滞纳金、拖欠职工薪酬等问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其反映了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同意董事会就此所做的专项说明和提出的具体解决措施。

### 3、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有法可依，有规可循。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延续到本报告期使用的情况。

### 4、收购、出售资产、债务重组情况

2009年，公司通过与交通银行锦州分行等单位实行债务重组，共取得债务重组利得5056万元。其中，就公司欠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借款本息一案，公司与交通银行锦州分行达成和解协议，增加公司2009年利得约4951.5万元。监事会认为债务重组降低了公司银行借款和应付货款，减少了公司财务负担，未损害公司的利益。

### 5、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平合理、等价有偿、诚实守信的市场交易原则下进行的，交易均按市场公允价格进行，批准程序合法，没有损害股东利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 第十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与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发生诉讼的判决情况

2002年，公司向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借款4,963万元。由于公司未能按期偿还借款，2004年12月，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2005年5月9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辽民三合初字第61号判决，判决本公司偿还本息。2009年1月7日本公司和交通银行锦州分行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偿还交通银行锦州分行2,000万元了结此案。2009年1月13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终结执行（2004）辽民三合初字第61号判决。

### 2、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发生诉讼的判决情况

2006年，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为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担保550万元银行贷款（后还50万元），2009年3月19日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本息，要求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09年5月14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沈中民三初字第102号判决：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本金500.00万元和利息60,503.60元，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本年为此项担保计提了250.00万元预计负债。

### 3、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发生诉讼的判决情况

2001至2003年，公司为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8,539万元银行贷款提供担保，2008年12月6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公司偿还本金和利息13,981万元。

2009年12月16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辽民二初字第9号判决：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对锦州彩练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偿还义务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年计提7,776.3万元预计负债。

## 二、报告期内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事项

##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商业银行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出售资产、债务重组事项

###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收购资产、出售资产事项

### 2、债务重组事项

2009年，公司通过与交通银行锦州分行等单位实行债务重组，共取得债务重组利得5056万元。其中，就公司欠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借款本息一案，2009年1月7日公司和交通银行锦州分行达成和解协议，公司偿还交通银行锦州分行2,000万元了结此案，2009年1月13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终结执行（2004）辽民三合初字第61号判决。本次债务重组增加公司2009年利得约4951.5万元。

债务重组降低了公司银行借款和应付货款，减少了公司财务负担，对公司业务连续性和管理层的稳定性没有影响，未损害公司的利益。

#### 五、报告期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事项

####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1、日常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金额为7,582.18万元。其中：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芦苇交易金额7,578.93万元，向关联方销售电交易金额3.25万元（日常关联交易的详细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2、关联交易必要性和持续性说明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采购芦苇。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在公平、公正、合理的基础上按市场价进行交易的。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芦苇，关联方可以保证芦苇质量、供货数量，满足公司生产需要。因此，此项关联交易的存在是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电，也是按市场价格进行交易的，且所占比例很小。

#####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关联交易。

##### 4、报告期内，公司无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 5、公司与关联方存在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形成的原因及对公司影响。

###### （1）债权、债务往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关联方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531.4万元，对关联方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3,575.8万元。形成的原因是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原料、向控股股东借款所致。

上述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保证了公司原料的及时、保质、保量供应，有助于缓解公司资金紧张的矛盾，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 （2）担保

报告期，关联方陆剑斌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31,600万元；本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由关联方陆剑斌、张丙坤分别提供5,000万元、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也无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公司资产的事项。

## 2、重大担保

(1)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2)公司未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3)截止报告期，公司履行及尚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金额合计23,189万元，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829万元，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为22,684.77万元。

(4)担保事项中，逾期累计担保23,189万元，其中未涉诉342万元，涉诉22,847万元，公司针对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23,397.7万元。

##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 八、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根据股改承诺，公司控股股东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持有的金城股份2008年8月有14,391,738股可解除限售上市流通，2009年8月有56,866,924股可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但其未办理解禁手续。报告期，未出售持股的金城股份，履行了股改承诺。

### 九、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情况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被公司聘任为财务审计机构。该所在为公司进行2008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较好地完成了审计工作。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09年5月，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40万元/年。

### 十、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内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在报告期没有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的通知，公司除严格按有关规定进行及时充分的信息披露外，充分利用电话与股东沟通，耐心解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了解公司有关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表

日期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沟通的主要内容
2009年8月21日	证券处	电话沟通	股东张先生	咨询有关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

2009年9月28日	证券处	电话沟通	股东刘小姐	咨询税务部门豁免公司部分欠税滞纳金情况
2009年12月18日	证券处	电话沟通	股东高先生	咨询公司变更坏账计提比例的情况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 1、豁免1997年12月31日前欠缴税款

2009年9月23日，凌海市国家税务局下达凌国税通（2009）11号税务事项通知书，依据锦州市财政局、锦州市国家税务局、锦州市地方税务局文件锦财预（2009）341号，联合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关于豁免东北老工业基地企业历史欠税问题的批复》，对本公司1997年12月31日前欠缴增值税18,384,342.99元给予豁免。

### 2、获得政府奖励3230万元

报告期，辽宁省凌海市人民政府为落实《国务院关于做好促进就业工作的通知》（国发〔2008〕5号）文件精神，采取“以奖代补”方式奖励补助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3230万元，扶持企业加快发展。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公司2009年度审计报告(附后)

二、财务报表(附后)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审计报告

中准审字(2010)1138号

##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金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金城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城公司200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9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五、10”、“五、14”、“五、15”、“五、18”、“五、20”及“五、25”所述，金城公司逾期未偿还借款98,154,384.70元、欠缴税款152,142,704.63元、欠缴税款滞纳金106,630,583.78元、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55,034,960.19元、计提预计担保损失233,976,641.56元，2009年净利润-139,040,262.90元，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518,464,582.77元，连续两年巨额亏损，将被深圳证券交易所ST处理；金城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五、10”、“五、

15”及“五、25”中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福建

中国注册会计师：温秀芳

中国 北京

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三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	2009-12-31	2008-12-31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33,566,572.74	32,134,380.82	短期借款	五、10	180,775,303.00	213,820,983.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五、11	82,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账款	五、2	152,365,299.03	180,986,084.88	应付账款	五、12	225,540,108.54	211,629,223.11
预付款项	五、3	13,978,800.35	58,961,728.27	预收款项	五、13	86,098,498.15	103,464,434.28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4	59,335,698.28	42,833,710.2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15	265,501,249.88	267,649,233.75
其他应收款	五、4	41,041,042.73	38,384,306.16	应付利息	五、16	55,557,697.39	69,881,191.19
存货	五、5	56,167,275.69	80,977,060.48	应付股利		764,940.00	764,940.0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五、17	191,492,649.81	297,108,691.28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五、18	49,549,610.51	15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资产合计</b>		<b>297,118,990.54</b>	<b>391,443,560.61</b>	<b>流动负债合计</b>		<b>1,196,615,755.56</b>	<b>1,384,152,406.86</b>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五、19	236,800,528.82	44,860,063.7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五、20	233,976,641.56	153,713,712.39
固定资产	五、6	363,115,702.84	371,228,12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21	9,545,867.31	5,255,902.29
在建工程	五、7	99,082,691.13	27,488,570.87	递延收益			
工程物资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480,323,037.69</b>	<b>203,829,678.41</b>
固定资产清理				<b>负债合计</b>		<b>1,676,938,793.25</b>	<b>1,587,982,085.27</b>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8	922,727,611.94	942,766,672.34	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股本	五、22	287,834,760.00	287,834,760.00
商誉				资本公积	五、23	150,863,596.71	146,683,596.71
长期待摊费用				减：库存股			
递延所得税资产				盈余公积	五、24	89,850,806.08	89,850,806.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五、25	-523,442,959.59	-379,424,319.87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1,384,926,005.91</b>	<b>1,341,483,367.58</b>	<b>股东权益合计</b>		<b>5,106,203.20</b>	<b>144,944,842.92</b>
<b>资产总计</b>		<b>1,682,044,996.45</b>	<b>1,732,926,928.19</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1,682,044,996.45</b>	<b>1,732,926,928.19</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五、26</b>	<b>421,858,065.52</b>	<b>230,749,330.94</b>
减：营业成本	五、26	329,564,202.25	180,247,144.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7	2,075,128.98	1,631,981.79
销售费用		24,599,297.07	21,794,890.26
管理费用		111,092,387.43	81,519,656.97
财务费用	五、28	36,336,431.36	40,491,799.55
资产减值损失	五、29	70,481,495.63	14,032,378.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b>		<b>-152,290,877.20</b>	<b>-108,968,520.69</b>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123,360,997.98	9,486,565.7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110,798,795.48	84,813,148.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18,875.02	747,576.01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39,728,674.70</b>	<b>-184,295,103.59</b>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4,289,965.02	4,219,228.01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填列）</b>		<b>-144,018,639.72</b>	<b>-188,514,331.60</b>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65
<b>六、其他综合收益</b>	五、33	<b>4,180,000.00</b>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39,838,639.72</b>	<b>-188,514,331.60</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403,390.38	313,680,96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64,824,212.75	102,027,242.35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61,227,603.13</b>	<b>415,708,209.29</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135,005.60	233,302,069.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05,314.10	39,007,22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936,971.15	8,806,089.6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73,967,315.77	54,408,347.3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545,944,606.62</b>	<b>335,523,735.2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5,282,996.51</b>	<b>80,184,474.0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支付的现金		77,716,973.11	12,449,73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716,973.11</b>	<b>12,449,735.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77,716,973.11</b>	<b>-12,449,735.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8,262,218.15	81,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6	4,180,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92,442,218.15</b>	<b>81,6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1,288,081.00	99,004,319.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87,968.63	19,743,979.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28,576,049.63</b>	<b>118,748,299.4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63,866,168.52</b>	<b>-37,148,299.4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432,191.92</b>	<b>30,586,439.6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34,380.82	1,547,941.17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3,566,572.74</b>	<b>32,134,380.82</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834,760.00	146,683,596.71		89,850,806.08	-379,424,319.87	144,944,842.92	一、上年年末余额	287,834,760.00	146,683,596.71		89,850,806.08	-122,514,913.52	401,854,249.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前期差错更正					-68,395,074.75	-68,395,074.75
二、本年初余额	287,834,760.00	146,683,596.71		89,850,806.08	-379,424,319.87	144,944,842.92	二、本年初余额	287,834,760.00	146,683,596.71		89,850,806.08	-190,909,988.27	333,459,174.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4,180,000.00			-144,018,639.72	-139,838,639.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188,514,331.60	-188,514,331.60
（一）净利润					-144,018,639.72	-144,018,639.72	（一）净利润					-188,514,331.60	-188,514,331.60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4,180,000.00				4,180,000.00	（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与计入股东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4,180,000.00				4,180,000.00	4、其他						

上述 (一) (二)小计							上述(一) (二)小计						-188,514,331.60	-188,514,331.60
(三) 股 东投入 和减少 资本							(三) 股 东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股 东投 入资 本							1、 股 东投 入资 本							
2、 股 份支 付计 入股 东权 益的 金额							2、 股 份支 付计 入股 东权 益的 金额							
3、 其 他							3、 其 他							
(四) 利 润分 配							(四) 利 润分 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股 东的 分 配							2、 对 股 东的 分 配							
3、 其 他							3、 其 他							
(五) 股 东权 益内 部结 转							(五) 股 东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其 他							4、 其 他							
<b>四、本年 年末余 额</b>	<b>287,834,760.00</b>	<b>150,863,596.71</b>		<b>89,850,806.08</b>	<b>-523,442,959.59</b>	<b>5,106,203.20</b>	<b>四、本年 年末余额</b>	<b>287,834,760.00</b>	<b>146,683,596.71</b>		<b>89,850,806.08</b>	<b>-379,424,319.87</b>	<b>144,944,842.92</b>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09年1月1日-2009年12月31日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1993年3月经辽宁省体改委辽体改发[1993]129号文件批准, 由原金城造纸总厂独家发起, 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年5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99号、100号文件批准, 向社会公开发行A股股票, 并于1998年6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本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的《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本公司以股权分置改革实施的股权登记日流通股总数77,364,600.00股为基数, 向全体流通股股东以资本公积定向转增股本, 转增比例为每10股转增股本6股; 同时本公司以资本公积向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凌海市大有农场芦苇公司分别定向转增2,000.00万股、1,000.00万股,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凌海市大有农场芦苇公司分别承担本公司5,000.00万元、2,500.00万元的债务。2006年8月28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8,565.04万股, 占总股本的29.76%, 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截止2009年12月31日,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7,127.01万股, 占总股本的24.76%。

公司法定代表人: 陆剑斌; 注册资本: 287,834,760.00元; 主要经营业务: 机制纸浆、机制纸及纸板、粘合剂生产、销售, 造纸技术的咨询、服务, 蒸汽、电力生产供应; 注册地址: 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

###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公司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符合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3、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 4、记账本位币及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对发生的外币业务，以业务发生当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金额，期末时按照期末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按照期末汇价折合的人民币金额与原账面人民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商誉。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 1)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2)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是指反映母公司和其全部子公司形成的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财务报表。

##### (1) 合并范围的认定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加以确定。

A、表明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B、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视为母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认定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a) 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b) 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c) 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d)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报表编制程序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应当以母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 8、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2、持有至到期投资；3、贷款和应收款项；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负债包括：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其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企业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2) 金融工具计量

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 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 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下列情况除外: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 按照成本计量。

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 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 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 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 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 将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 现值, 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 9、应收款项、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确认标准

以超过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为确认标准。

2) 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 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不重大、账龄为二年以上的应收款项。

2) 计提方法

同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3)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4) 其他

本公司对于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单独分析确定实际损失率。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列作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 10、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 (2) 存货发出的计价及摊销。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各类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项目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劳务的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 11、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1) 初始成本的确定:

1)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和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如果复核合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应将合并成本低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2) 除企业合并外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对具有控制能力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投资企业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企业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应当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投资企业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依据

1)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视为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 A、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B、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C、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D、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3)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计量的、在活跃市场上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其他投资的减值，按照本附注二中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12、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固定资产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3、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 (2) 固定资产计价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本公司对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计提折旧，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年限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	30	3.20	4.00
建筑物	25	3.84	4.00
专用设备	14	6.86	4.00
通用设备	12	8.00	4.00
运输设备	12	8.00	4.00
其他设备	12	8.00	4.00

在使用年限内变更预计折旧年限或预计残值率，以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对于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由于市价大幅度下跌，或陈旧过时、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在建工程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对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A、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如果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能够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

B、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情况,聘请相关专家进行论证、或与同行业的情况进行比较、以及参考历史经验等,确定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C、经过上述努力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所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将其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按 50 年直线法摊销。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按单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提取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个会计期间都进行减值

测试，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重新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规定处理。

#### (4)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存在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有能力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D、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16、租赁

### (1) 租赁的分类

承租人和出租人应当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 1)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应当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出租人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承租人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以采用其他方法。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 1) 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出租人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出租人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未担保余值进行复核。未担保余值增加的，不作调整。有证据表明未担保余值已经减少的，应当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将由此引起的租赁投资净额的减少，计入当期损益；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租赁投资净额是融资租赁中最低租赁收款额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未实现融资收益之间的差额。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应当在原已确认的损失金额内转回，并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认融资收入。

### 2)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租赁期开始日，是指承租人有权行使其使用租赁资产权利的开始日。

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

折现率。担保余值，就承租人而言，是指由承租人或与其有关的第三方担保的资产余值；就出租人而言，是指就承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加上独立于承租人和出租人的第三方担保的资产余值。资产余值，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估计的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未担保余值，是指租赁资产余值中扣除就出租人而言的担保余值以后的资产余值。

未确认融资费用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承租人应当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承租人应当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7、资产减值

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在会计期末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B、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F、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 18、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完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所有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的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并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 19、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及其辅助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20、应付职工薪酬

### (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等。

## (2) 职工工资附加

根据国家及凌海市劳动保障部门规定，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和列支各项经费及社会保险基金，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计提基数	计提比例
职工教育经费	当月工资	2.50%
工会经费	当月工资	2.00%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工资	20.00%
失业保险	基本工资	2.00%
工伤保险	基本工资	1.50%
基本医疗保险	基本工资	7.00%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区分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 (2) 福利费支出及非货币性福利

按照实际发生额列支。

## 21、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A、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

列情况处理：

A、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B、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企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应当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应当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 22、股份支付的核算方法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

###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 23、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对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或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采用预收货款方式销售货物，于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采用直接收款方式销售货物，收到销售额或取得索取销售额的凭据并将提货单交付买方时确认收入；采用赊销方式销售货物，货物交付买方时确认收入。

### (2) 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在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4、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对其他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返还：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两种情况处理：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如果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则将差异区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分别进行会计处理。按照税法规定允许抵减以后年度所得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按适用税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对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按适用税率以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如在未来期间预计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原减记的金额相应予以转回。

## 26、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 (2) 会计估计变更

#### 1)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09年12月14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规避财务风险，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议通过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账龄	变更前计提比例	变更后计提比例
1年以内	0.50%	5.00%
1—2年	5.00%	10.00%
2—3年	10.00%	20.00%
3—4年	20.00%	30.00%

4—5年	3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 2) 会计估计变更对当期的影响数

项目	变更前应计提减值准备	变更后应计提减值准备	当期影响数
资产减值准备	30,712,871.59	52,500,890.01	21,788,018.42
净利润	-30,712,871.59	-52,500,890.01	-21,788,018.42

##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

## 三、主要税项

- 1、增值税：按应税收入的 17%、13%适用税率计缴。
- 2、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 5%适用税率计缴。
- 3、城建税：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 4、教育费附加：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
- 5、地方教育费：按照应缴纳流转税额的 1%计缴。
- 6、企业所得税：按照 25%税率计缴。
- 7、费用性税金：包括房产税、印花税等，按照有关规定上缴，计入当期费用。

##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无子公司，因此不涉及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未特别注明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1、货币资金

####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现金	4,061,718.95	1,804,772.69
银行存款	2,044,014.80	20,008,339.98
其他货币资金	27,460,838.99	10,321,268.15
合计	33,566,572.74	32,134,380.82

(1)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汇票、支票存款及汇票保证金。

(3) 除存入锦州银行凌海支行的 27,459,616.21 元汇票保证金外，本公司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使用

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2、应收账款

### (1) 分类情况

类别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类	94,617,858.29	39.81%	38,283,380.40	94,617,858.29	46.04%	6,213,266.05
第二类	84,370,557.56	35.49%	43,714,343.40	55,917,820.08	27.21%	16,370,961.05
第三类	58,710,886.08	24.70%	3,336,279.10	54,977,597.45	26.75%	1,942,963.84
合计	237,699,301.93	100.00%	85,334,002.90	205,513,275.82	100.00%	24,527,190.94

注：

1) 第一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占本公司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2) 第二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两年以上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标准确定。

3) 第三类：为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按两年以内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标准确定。

###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401,945.04	28,040,197.75	64.61%	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

### (3)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3,460,781.08	22.49%	2,673,039.05	17,909,245.01	8.71%	89,546.23
1-2年	8,014,696.05	3.37%	801,469.61	102,038,748.02	49.65%	5,101,937.40
2-3年	94,693,660.32	39.84%	18,938,732.06	50,348,923.37	24.50%	5,034,892.34
3-4年	47,584,332.32	20.02%	31,361,509.93	5,337,171.63	2.60%	1,067,434.33
4-5年	4,773,159.83	2.01%	2,386,579.92	23,779,724.48	11.57%	7,133,917.34
5年以上	29,172,672.33	12.27%	29,172,672.33	6,099,463.31	2.97%	6,099,463.30
合计	237,699,301.93	100.00%	85,334,002.90	205,513,275.82	100.00%	24,527,190.94

(4) 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金额，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单位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	--------	----	--------	----

盘锦锦隆兴苇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51,215,913.25	21.55%	2-3年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客户	43,401,945.04	18.26%	见注
金城造纸集团金宝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客户	17,782,753.72	7.48%	3-4年
锦州四合特种外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客户	7,871,094.88	3.31%	见注
西丰县鑫星煤炭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6,696,691.84	2.82%	1年以内
合计		126,968,398.73	53.42%	

注:

1)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账龄1年以内2,764,591.05元, 2-3年13,754,482.33元, 3-4年26,882,871.66元。

2) 锦州四合特种外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账龄1年以内2,910,420.12元, 1-2年40,379.74元, 2-3年4,920,295.02元。

(6) 截止2009年12月31日, 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款项。

### 3、预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50,921.01	55.45%	17,575,081.98	29.81%
1-2年	3,655,803.16	26.15%	13,213,129.54	22.41%
2-3年	1,976,445.41	14.14%	28,173,516.75	47.78%
3年以上	595,630.77	4.26%		
合计	13,978,800.35	100.00%	58,961,728.27	100.00%

注: 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账款形成的主要原因是预付货款结算不及时, 以及预付的工程款及部分客户尚未完成劳务或提供商品。

#### (2) 截止2009年12月31日, 预付账款单位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凌海市大有农场芦苇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21,511,817.44	1年以内	货物未提供
株洲新时代输送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2,997,000.00	1-2年	工程未完工
广东省中科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740,000.00	2-3年	工程未完工
盘山县羊圈子乐腾芦苇经销处	本公司供应商	664,247.60	1年以内	货物未提供
锦州百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500,000.00	1-2年	货物未提供
合计		26,413,065.04		

注: 凌海市大有农场芦苇公司, 账龄1年以内3,400,000.00元, 2-3年4,551,684.13元, 3年以上

13,560,133.31 元。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 4、其他应收款

##### (1) 分类情况

类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类	33,523,999.22	62.55%	5,920,233.49	15,081,298.79	35.77%	75,406.49
第二类	10,103,483.76	18.85%	5,849,368.85	6,442,828.29	15.28%	3,256,546.45
第三类	9,967,072.89	18.60%	783,910.80	20,633,403.93	48.95%	441,271.91
合计	53,594,555.87	100.00%	12,553,513.14	42,157,531.01	100.00%	3,773,224.85

注：

- 1) 第一类：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占本公司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 2) 第二类：为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两年以上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标准确定。
- 3) 第三类：为其他不重大应收款项，本公司按两年以内尚未收回的应收款项标准确定。

##### (2)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243,160.02	30.31%	812,158.00	28,201,260.91	66.89%	141,006.30
1-2 年	9,136,094.65	17.05%	913,609.47	7,513,441.81	17.82%	375,672.09
2-3 年	8,509,636.60	15.88%	1,701,927.32	467,896.19	1.11%	46,789.63
3-4 年	13,730,732.50	25.62%	4,119,219.75	1,936,667.00	4.59%	387,333.40
4-5 年	1,936,667.00	3.61%	968,333.50	1,736,916.67	4.13%	521,075.00
5 年以上	4,038,265.10	7.53%	4,038,265.10	2,301,348.43	5.46%	2,301,348.43
合计	53,594,555.87	100.00%	12,553,513.14	42,157,531.01	100.00%	3,773,224.85

(3) 本报告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单位（或个人）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	账龄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5,412,181.78	28.76%	见注
凌海市大有农场芦苇公司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8,111,817.44	33.79%	见注

张作柱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715,000.00	3.20%	4-5年
凌海市地方税务局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600,000.00	2.99%	1-2年
蔡海波	本公司职工	1,565,982.94	2.92%	2-3年
合计		38,404,982.16	71.66%	

注：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账龄1年以内11,987,230.09元，1-2年3,424,951.69元。

(5)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陆剑斌	本公司董事长	20,000.00	0.06%

## 5、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620,771.98	894,395.38	26,726,376.60	51,860,331.96		51,860,331.96
在产品	601,570.28		601,570.28	600,280.31		600,280.31
委托加工物资				202,994.29		202,994.29
库存商品	28,839,328.81		28,839,328.81	28,313,453.92		28,313,453.92
合计	57,061,671.07	894,395.38	56,167,275.69	80,977,060.48		80,977,060.48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原材料		894,395.38		894,395.38

## 6、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37,043,297.94	4,077,578.09	5,528,325.00	135,592,551.03
机器设备	401,162,835.09	23,442,369.91	2,121,306.94	422,483,898.06
运输设备	5,244,995.83	643,418.80		5,888,414.63
其他	1,686,998.21	47,500.00		1,734,498.21

合计	545,138,127.07	28,210,866.80	7,649,631.94	565,699,361.93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7,313,813.23	5,079,320.97	2,271,859.46	40,121,274.74
机器设备	135,414,557.79	25,373,403.53	558,897.46	160,229,063.86
运输设备	572,438.16	486,714.61		1,059,152.77
其他	609,193.52	564,974.20		1,174,167.72
合计	173,910,002.70	31,504,413.31	2,830,756.92	202,583,659.09
固定资产净值	371,228,124.37			363,115,702.8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371,228,124.37			363,115,702.84

注：本年折旧额 31,504,413.31 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23,803,604.27 元。

#### (2)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抵押权人	借款本金	原值	净值
机器设备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东环支行	30,000,000.00	71,053,111.79	11,968,026.05
机器设备	锦州市财政局	62,520,139.33	125,518,165.71	57,251,370.24
机器设备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承兑汇票	82,000,000.00	61,099,187.92	40,840,368.04
房屋及建筑物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168,830,000.00	97,808,720.00	61,104,990.70
合计		343,350,139.33	355,479,185.42	171,164,755.03

(3) 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2,887,575.32 元，净值为 9,891,025.32 元。

####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未发现固定资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而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

### 7、在建工程

#### (1) 明细情况

项目名称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2009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年产10万吨低定量微涂印刷纸工程	15,240,900.00	1,100,000.00		16,340,900.00	自筹
电厂水磨除尘工程	8,913,459.53	8,768.48	8,922,228.01		自筹
锦州港粘合剂罐	1,679,310.36	1,221,000.00	2,900,310.36		自筹
场外供暖改造工程	1,654,610.35		1,654,610.35		自筹
红液蒸发二期	290.63	28,273,519.67		28,273,810.30	自筹

1500 立米储浆塔		1,412,462.15		1,412,462.15	自筹
白水塔工程		40,724.00		40,724.00	自筹
垃圾场工程		4,000,000.00	4,000,000.00		自筹
白水回收工程		1,147,512.30	1,147,512.30		自筹
土法粘合剂蒸发		1,201,501.91	1,201,501.91		自筹
污冷凝水回收		113,243.10	113,243.10		自筹
超效浅层离子气浮三级污水处理		3,864,198.24	3,864,198.24		自筹
污水深度处理		27,718,600.00		27,718,600.00	自筹
粉煤灰综合利用		22,496,194.68		22,496,194.68	世行贷款
三车间机顶网		2,800,000.00		2,800,000.00	自筹
合计	27,488,570.87	95,397,724.53	23,803,604.27	99,082,691.13	

注：年产 10 万吨低定量微涂印刷纸工程，原值 47,441,263.46 元，2007 年债务重组抵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其后从锦州市国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购回，入账价值 15,070,900.00 元；工程一直未启动，也未完工。

(2) 未竣工工程完工比例和预计投资额

项目名称	完工比例	预计投资额(万元)
年产 10 万吨低定量微涂印刷纸工程	20.43%	8000
红液蒸发二期	62.83%	4500
1500 立米储浆塔	70.62%	200
白水塔工程	4.07%	100
污水深度处理	50.40%	5500
粉煤灰综合利用	49.99%	4500
三车间机顶网	80.00%	350

(3) 本年粉煤灰综合利用工程利息资本化金额 364,962.87 元。

(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情况，故未提减值准备。

8、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无形资产原值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凌海市及义县造林用地	652,771,730.00			652,771,730.00

凌海市金城街厂区土地使用权	338,301,020.22			338,301,020.22
合计	991,072,750.22			991,072,750.2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2009年12月31日
凌海市及义县造林用地	40,254,256.69	13,055,434.68		53,309,691.37
凌海市金城街厂区土地使用权	8,051,821.19	6,983,625.72		15,035,446.91
合计	48,306,077.88	20,039,060.40		68,345,138.28
无形资产净值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凌海市及义县造林用地	612,517,473.31			599,462,038.63
凌海市金城街厂区土地使用权	330,249,199.03			323,265,573.31
合计	942,766,672.34			922,727,611.9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净额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凌海市及义县造林用地	612,517,473.31			599,462,038.63
凌海市金城街厂区土地使用权	330,249,199.03			323,265,573.31
合计	942,766,672.34			922,727,611.94

注：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以购入方式取得。

(2) 摊销年限及其他

土地使用证书号	土地用途	购置日期	累计摊销月数	剩余摊销月数	面积（平方米）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1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979,584.2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4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120,473.2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2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321,908.6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5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264,368.5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8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285,265.4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3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547,550.9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6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2,736,803.40
义国用（2005）第金基007号	造林用地	2005年12月	49	551	77,956.00
凌国用（2005）第0808304047号	林纸一体化	2005年12月	49	551	1,415,679.00
凌国用（2005）第0808304048号	林纸一体化	2005年12月	49	551	2,376,969.00
凌国用（2005）第0808304049号	林纸一体化	2005年12月	49	551	3,222,957.00

凌国用(2005)第0808304050号	林纸一体化	2005年12月	49	551	3,067,770.00
凌国用(2005)第0808304051号	林纸一体化	2005年12月	49	551	4,588,004.00
凌国用(2008)第08083004066号	工业用地	2007年12月	25	575	368,603.90
凌国用(2008)第08083004067号	工业用地	2007年12月	25	575	7,009.10
凌国用(2008)第08083004068号	工业用地	2007年12月	25	575	168,731.40
锦国用1992字第080830004007号	运输小铁路	2007年6月	31	569	246,000.00
凌国用2000字第080804021号	造纸工业	2007年6月	31	569	117,004.00
凌国用1997字第0808300040012号	生产工业	2007年6月	31	569	132,582.54
凌国用1997字第0808300040013号	生产工业	2007年6月	31	569	6,581.00
幼儿园土地(暂无土地使用证)	工业用地	2007年11月	26	574	3,910.28
合计					21,055,711.42

(3) 本公司凌国用2000字第080804021号、凌国用1997字第0808300040012号、凌国用1997字第0808300040013号土地使用证书的土地使用者为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名称未办理变更。

(4) 土地使用权受限情况

1) 查封

2006年6月15日,因本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借款纠纷一案,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根据(2005)民执二字第49号裁定书,轮候查封本公司当时名下所有土地使用权;2009年1月7日本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达成和解,2009年1月14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解除本公司上述被查封的土地使用权。

2) 抵押

本公司向锦州银行凌海支行借款,以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截止2009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明细如下:

抵押物	原值	净值	借款金额
土地使用权	759,822,390.00	706,691,951.24	168,830,000.00

(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故未提减值准备。

9、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8,300,415.79	69,587,100.25			97,887,516.04
存货跌价准备		894,395.38			894,395.38
合计	28,300,415.79	70,481,495.63			98,781,911.42

## 10、短期借款

### (1) 按借款类别列示

借款条件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21,800,000.00	32,800,000.00
质押借款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33,799,303.00	34,619,303.00
担保借款	25,176,000.00	76,401,680.05
合计	180,775,303.00	213,820,983.05

### (2) 明细情况

借款银行	借款用途	借款开始日	约定还款日	是否逾期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1) 抵押借款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8-28	2010-8-21	否	抵押	8,5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8-21	2010-8-21	否	抵押	4,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9-3	2010-8-21	否	抵押	1,5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9-4	2010-8-21	否	抵押	3,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9-8	2010-8-21	否	抵押	2,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9-22	2010-8-21	否	抵押	1,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流动资金	2009-11-30	2010-11-27	否	抵押	69,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	借新还旧	2002-11-18	2003-11-18	是	抵押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借新还旧	2004-3-29	2005-2-26	是	抵押	2,800,000.00
小计						121,800,000.00
2) 信用借款						
辽宁信托投资公司	借新还旧	1997-12-18	1998-12-17	是	信用	3,199,303.00
中国农业银行凌海市支行	购买原材料	1997-8-13	1998-2-13	是	信用	400,000.00
凌海市农村信用联社	借新还旧	2009-4-20	2010-4-19	否	信用	20,200,000.00
凌海市农村信用联社	借新还旧	2009-12-28	2010-11-25	否	信用	10,000,000.00
小计						33,799,303.00
3) 担保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凌海市支行	购买原材料	1998-12-31	1999-12-21	是	保证	1,3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借新还旧	2004-2-26	2005-2-26	是	保证	2,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借新还旧	2004-2-26	2005-2-26	是	保证	2,876,000.00
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借新还旧	2003-8-29	2004-8-25	是	保证	18,200,000.00
小计						25,176,000.00
合计						180,775,303.00

注：以上逾期借款合计 61,575,303.00 元。

### (3) 借款担保和抵押情况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抵押、质押、担保情况	借款金额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	抵押	本公司机器设备	3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抵押	以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房产抵押	2,8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凌海市支行	保证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3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保证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8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保证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876,000.00
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	见注	18,2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抵押、保证	本公司房产和土地	89,000,000.00

注：

1)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 30,000,000.00 元抵押借款，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2003 年 8 月 27 日，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 3,600.00 万元借款合同，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 3,600.00 万元借款中的 1,820.00 万元实质被本公司使用，本公司作为短期借款入账并计提利息。

### (4) 解决逾期贷款问题拟采取的措施

目前本公司逾期贷款主要为欠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 30,000,000.00 元，本公司已和该行初步达成债务重组意向，预计 2010 年 5 月得到解决。

## 11、应付票据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2,000,000.00	20,000,000.00

注：本公司和锦州银行凌海支行签订银行承兑协议及担保合同，本公司按出票金额 30% 存入保证金，所承兑汇票分别于 2010 年 1 月 16 日-2010 年 6 月 28 日到期，本公司以房屋、机器设备和土地作为抵押，同时陆剑斌、张丙坤为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分别提供 5000 万元、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 12、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8,562,398.04	43.70%	99,308,730.55	46.93%
1-2年	51,137,803.24	22.67%	43,306,843.27	20.46%
2-3年	26,879,414.89	11.92%	23,660,708.05	11.18%
3年以上	48,960,492.37	21.71%	45,352,941.24	21.43%
合计	225,540,108.54	100.00%	211,629,223.11	100.00%

(2) 截止2009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单位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盘锦金海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40,713,176.74	18.05%	1-2年
锦州市蓝天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30,205,780.80	13.39%	1年以内
中国有色集团抚顺红透山矿业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9,883,034.49	4.38%	3年以上
葫芦岛东源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9,435,902.20	4.18%	1年以内
唐山奥东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供应商	8,299,752.92	3.68%	1-2年
合计		98,537,647.15	43.69%	

(3)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应付关联方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原苇款5,313,910.58元。

(4)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均需支付，主要是由于货款未及时清账。

### 13、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293,148.15	58.41%	39,961,822.97	38.62%
1-2年	10,245,852.87	11.90%	32,404,889.18	31.32%
2-3年	16,478,747.63	19.14%	23,689,394.79	22.90%
3年以上	9,080,749.50	10.55%	7,408,327.34	7.16%
合计	86,098,498.15	100.00%	103,464,434.28	100.00%

(2) 截止2009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的长期客户结余款项。

(3) 截止2009年12月31日，预收款前五名单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22,858,199.84	26.55%	见注
北京天利经济文化发展公司	本公司客户	12,041,040.10	13.99%	1年以内
武汉天成贵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710,318.13	11.28%	见注
湖北省出版总社	本公司客户	6,624,883.15	7.69%	1年以内
天津市宝文印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3,510,119.50	4.08%	1年以内
合计		54,744,560.72	63.58%	

注：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账龄1年以内19,350,000.00元，1-2年3,508,199.84元；武汉天成贵龙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账龄1年以内490,000.00元，1-2年1,100,000.00元，2-3年8,120,318.13元。

(4)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无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14、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62,023.31	41,257,176.82	37,598,708.18	6,520,491.95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39,022,747.50	15,821,341.10	4,174,516.31	50,669,572.29
1) 医疗保险费	2,094,342.10	3,539,177.34	2,155,599.20	3,477,920.24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4,591,920.91	10,535,979.34	1,309,683.01	43,818,217.24
3) 年金缴费				
4) 失业保险费	-735,773.08	1,132,937.82		397,164.74
5) 工伤保险费	3,072,257.57	613,246.60	709,234.10	2,976,270.07
6)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8,939.39	1,739,801.65	543,107.00	2,145,634.04
(6) 非货币性福利				
(7)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8) 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42,833,710.20	58,818,319.57	42,316,331.49	59,335,698.28

注：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为55,034,960.19元；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预计2010年陆续发放。

## 15、应交税费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6,082,670.99	139,865,331.96
城建税	1,049,059.48	6,714,008.28
农业特产税		3,670,060.59
教育费附加	449,596.93	4,261,815.17
土地使用税	576,377.00	5,450,815.42
房产税	276,858.72	3,355,395.32
地方教育费	149,865.65	2,188,642.68
企业所得税		2,748,845.86
个人所得税	234,064.42	958,497.43
营业税		256,488.50
印花税	52,172.91	122,945.32
税款滞纳金	106,630,583.78	98,056,387.22
合计	265,501,249.88	267,649,233.75

注：

(1) 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缴增值税 156,082,670.99 元（其中以前年度欠缴 141,096,107.06，本年新增欠缴 9,217,187.63 元。）、其他税费 2,787,995.11 元（其中本年新增欠缴 1,829,409.94 元），其中未按照规定期限缴纳税款部分应计提滞纳金，累计欠缴税款滞纳金 106,630,583.78 元。

(2) 解决欠缴税款问题拟采取的措施

1) 本公司将继续协调税务部门，落实锦州市人民政府锦政纪[2006]19 号第三次常务会议纪要：2006 年以前的欠缴税款实行挂账处理，欠税滞纳金给予豁免。

2) 关注国家税收政策的调整，争取国家税收政策的支持，免除历史陈欠。

3) 积极协调省市税务部门，达成分期偿还欠税、滞纳金予以免除的共识。

## 16、应付利息

借款单位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交通银行锦州分行		19,557,054.30
锦州市财政局	13,941,685.10	10,351,162.01
凌海市农村信用联社营业部	12,855,208.50	11,913,530.00
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	10,407,975.00	8,108,475.00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5,484,783.80	6,552,170.72
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6,764,132.50	5,564,132.50
中国农业银行锦州分行	4,299,218.49	3,649,533.09
锦州锦铁燃料经营处		2,491,608.57
中国建设银行凌海市支行	1,007,799.00	908,154.00
锦州银行凌海汇成支行	430,019.00	449,155.00
中国农业银行凌海市支行	366,876.00	336,216.00
合计	55,557,697.39	69,881,191.19

注:

(1) 应付交通银行锦州分行利息本年通过债务重组核销。

(2) 应付锦州市财政局利息,为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与财政部签订的《关于辽河流域环境治理项目的贷款协定》,锦州市财政局转贷给本公司专项用于污水处理二期工程,本公司支付利息给锦州市财政局。

(3) 应付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利息,为本公司使用控股股东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资金,本公司支付利息给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 17、其他应付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3,060,211.37	17.26%	142,168,471.34	47.85%
1-2年	31,964,827.64	16.69%	102,756,035.83	34.59%
2-3年	74,684,767.79	39.00%	6,328,661.89	2.13%
3年以上	51,782,843.01	27.05%	45,855,522.22	15.43%
合计	191,492,649.81	100.00%	297,108,691.28	100.00%

(2) 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单位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账龄
凌海市国家税务局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50,929,544.80	26.60%	2-3年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35,758,401.76	18.67%	见注
凌海市会计核算中心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23,613,073.55	12.33%	见注
深圳中通信达实业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12,000,000.00	6.27%	3年以上
广东文锦工贸有限公司	和本公司无关联关系	9,600,000.00	5.01%	3年以上

合计		131,901,020.11	68.88%	
----	--	----------------	--------	--

注：

1)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账龄 1 年以内 12,661,520.00 元，1-2 年 23,096,881.76 元。

2) 应付凌海市会计核算中心 23,613,073.55 元，账龄 1 年以内 1,600,000.00 元，2-3 年 8,494,992.00 元，3 年以上 13,518,081.55 元，为应付水资源费。

3) 凌海市国家税务局 50,929,544.80 元：本公司 1997 年 12 月 31 日前欠缴增值税 44,038,707.16 元，根据财税（2006）16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豁免东北老工业基地企业历史欠税有关问题的通知，上述税款本公司已申请豁免，本年已获批豁免 18,384,342.99 元，25,654,364.17 元未获批；另 25,275,180.63 元为 2004 年度、2005 年度存货盘亏转出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及计提的附加税费。

(3)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本公司控股股东-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35,758,401.76 元。

(4)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均需支付，主要是由于本公司资金问题未予支付。

####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借款	49,549,610.51	157,000,000.00

注：本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国际复兴开发银行贷款，其中 36,579,081.70 元已逾期，由锦州市财政局垫付。

#### 19、长期借款

##### (1) 按类别列示

借款条件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	166,800,528.82	44,860,063.73
质押借款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担保借款		
合计	236,800,528.82	44,860,063.73

##### (2) 明细情况

借款单位	借款用途	借款开始日	约定还款日	是否逾期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锦州市财政局	污水处理工程	2002-3-9	见注	否	抵押	12,970,528.82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环保设施建设	2009-4-30	2012-4-30	否	抵押	30,000,000.00

	及流动资金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借新还旧	2009-6-29	2012-6-29	否	股权质押	70,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借新还旧	2009-8-31	2011-4-30	否	抵押、保证	62,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借新还旧	2009-8-31	2011-4-30	否	抵押、保证	12,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红液蒸发系统	2009-11-27	2012-11-26	否	抵押、保证	14,5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红液蒸发系统	2009-12-7	2012-11-26	否	抵押、保证	11,86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借新还旧	2009-12-4	2012-12-3	否	抵押、保证	13,00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红液蒸发系统	2009-12-17	2012-11-26	否	抵押、保证	1,470,000.00
锦州银行凌海支行	红液蒸发系统	2009-12-28	2012-11-26	否	抵押、保证	9,000,000.00
合计						236,800,528.82

注：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与财政部签订《关于辽河流域环境治理项目的贷款协定》，锦州市财政局将贷款中的 10,736,300.00 美元转贷给本公司专项用于污水处理二期工程（本年新增 3,000,000.00 美元），利率实行浮动利率，转贷期 10 年，宽限期 4 年，自 2006 年 2 月 15 日至 2011 年 8 月 15 日偿还本金，每年分两次向锦州市财政局偿还本金，每次偿还借款总额的十二分之一；2006 年股权分置改革时由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承担 14,598,588.04 元债务，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偿还本金 15,303,033.56 元，本公司以粘合剂车间机器设备作为该笔借款的抵押；本年将其中的 49,549,610.51 元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预计负债

### (1) 按类别列示

类别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担保损失	233,976,641.56	153,713,712.39

### (2) 担保损失按被担保单位列示

被担保单位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90,000.00	13,290,000.00
金城造纸集团锦州造纸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20,000.00	620,000.00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666,641.56	69,903,712.39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00	11,500,000.00
深圳市辰奥实业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9,000,000.00
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新光照明总公司	1,300,000.00	1,300,000.00

锦州市食品加工厂	100,000.00	100,000.00
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合计	233,976,641.56	153,713,712.39

注：

1) 本公司为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2008年12月6日被中国长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沈阳办事处起诉，要求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偿还本金和利息139,807,424.78元；2009年12月16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辽民二初字第9号判决：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对锦州彩练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偿还义务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年计提77,762,929.17元预计负债。

2) 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为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担保550.00万元银行贷款(后还50.00万元)，2009年3月19日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本金500.00万元和利息12.84万元，要求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09年5月14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沈中民三初字第102号判决：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本金500.00万元和利息60,503.60元，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本年为此项担保计提了250.00万元预计负债。

## 21、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9,545,867.31	5,255,902.29

注：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本公司税前扣除的机器设备折旧，可在现行规定折旧年限的基础上，按40%的比例缩短折旧年限，由于税法折旧年限和会计折旧年限的差异，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

###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8,183,469.23

## 22、股本

### (1) 按类别列示

股份类别	2008年12月31日	增发	限售股解禁	2009年12月31日

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71,707,547.00		-13,544.00	71,694,003.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1,654,662.00			71,654,662.00
高管股份	52,885.00		-13,544.00	39,341.00
2)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16,127,213.00		13,544.00	216,140,757.00
合计	287,834,760.00			287,834,760.00

(2)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持有流通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可上市流通时间	备注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56,866,924.00	2009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14,391,738.00	2008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沈阳恒源鑫经贸有限公司	84,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海南泛华实业有限公司	84,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中国企业信息交流中心	84,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北京东城民族出版物资经营部	36,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家电维修杂志社	36,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北京市宏达工贸公司	36,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沈阳造纸工业供销公司	36,000.00	2007年8月28日	未申请解禁
本公司高管	39,341.00		
合计	71,694,003.00		

注：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权 3,565.04 万股为本公司 70,000,000.00 元银行长期借款提供质押。

23、资本公积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38,401,837.10			138,401,837.10
其他资本公积	8,281,759.61	4,180,000.00		12,461,759.61
合计	146,683,596.71	4,180,000.00		150,863,596.71

注：本期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为辽宁省财政厅拨付的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根据 2007 年 8 月 10 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印发的《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在财务上作资本公积处理。

24、盈余公积

项目	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年12月31日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39,225,993.15			39,225,993.15
任意盈余公积	50,624,812.93			50,624,812.93
合计	89,850,806.08			89,850,806.08

## 2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1) 上年年末余额	-379,424,319.87	-122,514,913.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68,395,074.75
(2) 本年初余额	-379,424,319.87	-190,909,988.27
加：净利润	-144,018,639.72	-188,514,331.60
(3) 可供分配利润	-523,442,959.59	-379,424,319.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 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523,442,959.59	-379,424,319.87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		
(5) 年末未分配利润	-523,442,959.59	-379,424,319.87

注：

针对连续两年巨额亏损，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变亏损状况，实现持续发展：

- (1) 环保治理阶段性收官，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 (2) 实现满负荷生产，扩大销售，经营实现盈利。
- (3) 推进节能、技改、原料结构调整，实现开源节流。

## 26、营业收入及成本

###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09年度			2008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书写卷筒	216,860,785.21	188,246,700.70	13.19%	120,350,679.08	102,453,247.52	14.87%
书写平板	8,460,997.34	6,901,704.46	18.43%	1,688,400.66	1,395,310.98	17.36%
胶印卷筒	61,392,265.16	57,541,611.02	6.27%	54,569,350.05	47,827,952.79	12.35%
胶印平板	30,827,714.45	27,357,483.40	11.26%	3,593,742.15	2,982,079.34	17.02%
损纸	11,764,574.11	11,339,423.55	3.61%	11,233,750.55	10,673,725.69	4.99%
粘合剂	81,869,613.52	31,310,453.01	61.76%	29,778,570.07	10,409,191.99	65.04%

小计	411,175,949.79	322,697,376.14	21.52%	221,214,492.56	175,741,508.31	20.56%
项目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水	74,398.53	76,843.70		50,720.47	44,091.54	
电	2,939,357.88	2,132,035.18		2,122,361.86	1,407,263.13	
汽	4,298,012.09	4,320,651.46		2,532,666.22	2,502,410.00	
漂液	131,351.16	187,445.97		207,653.38	199,165.36	
苇节浆	197,422.77	125,982.06		361,809.87	329,486.85	
运费	100,650.00			164,800.00		
机修劳务	16,512.82	16,512.82		10,205.12	9,350.42	
废料	2,924,410.48	7,354.92		4,084,621.46	13,869.20	
小计	10,682,115.73	6,866,826.11		9,534,838.38	4,505,636.50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421,858,065.52	329,564,202.25		230,749,330.94	180,247,144.8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地区分类情况

地区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东北地区	250,583,470.86	185,323,558.35	26.04%	71,615,005.58	47,492,406.59	33.68%
北京地区	97,128,988.39	84,073,314.04	13.44%	93,355,649.38	80,625,963.70	13.64%
中原地区	32,979,314.02	28,295,763.54	14.20%	15,115,739.28	13,054,604.13	13.64%
西南地区	11,295,145.10	10,119,338.42	10.41%	8,173,236.65	7,058,759.55	13.64%
东南地区	15,362,309.54	13,039,936.02	15.12%	30,665,246.53	26,483,828.99	13.64%
国外	3,826,721.88	1,845,465.77	51.77%	2,289,615.14	1,025,945.35	55.19%
合计	411,175,949.79	322,697,376.14	21.52%	221,214,492.56	175,741,508.31	20.56%

(3)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以及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示如下：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	117,951,390.91	28.69%	76,796,895.90	34.72%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城建税	1,321,753.25	1,039,262.39
教育费附加	753,375.73	592,719.40
合计	2,075,128.98	1,631,981.79

28、财务费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支出	36,412,658.86	40,434,343.43
减：利息收入	76,964.39	22,016.10
汇兑损失	-80,056.05	64,517.75
减：汇兑收益		
手续费支出	80,792.94	14,954.47
其他		
合计	36,336,431.36	40,491,799.55

注：2009 年度利息支出包括应付给本公司控股股东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 5,484,783.80 元。

### 29、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坏账损失	69,587,100.25	14,032,378.25
存货跌价准备	894,395.38	
合计	70,481,495.63	14,032,378.25

### 30、营业外收入

#### (1) 明细情况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债务重组利得	50,559,515.75	8,864,951.04
政府补助	41,087,559.27	
以前年度多计提税费		619,405.88
其他	31,713,922.96	2,208.81
合计	123,360,997.98	9,486,565.73

#### (2) 债务重组利得明细情况

债权人	重组标的	债务重组利得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	银行借款本金、利息	49,514,653.35
廊坊华荣化工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470,054.72
锦州锦铁燃料经营处	应付货款	420,200.47
锦州铁路特种油品厂	应付货款	135,183.21
盘锦市计量测试所	应付检测款	19,424.00
合计		50,559,515.75

#### (3)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企业安置职工就业“以奖代补”方式奖励补助	32,300,000.00
政府环保资金补贴	8,696,173.75
三险补贴	91,385.52
合计	41,087,559.27

(4) 其他明细情况

项目	金额
豁免 1997 年 12 月 31 日前欠缴税款	18,384,342.99
纳税调整	3,670,060.59
无法支付应付账款	9,087,244.65
原材料盘盈	371,936.73
固定资产盘盈	200,000.00
罚款收入	338.00
合计	31,713,922.96

注：

1) 豁免 1997 年 12 月 31 日前欠缴税款

2009 年 9 月 23 日，凌海市国家税务局下达凌国税通（2009）11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依据锦州市财政局、锦州市国家税务局、锦州市地方税务局文件锦财预（2009）341 号，联合转发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关于豁免东北老工业基地企业历史欠税问题的批复》，对本公司 1997 年 12 月 31 日前欠缴增值税 18,384,342.99 元给予豁免。

2) 纳税调整

本公司以前年度入账应交特产税 3,670,060.59 元，现税务部门已无此项税款，本公司本年将其核销，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3) 无法支付应付账款

本公司以前年度欠付锦州市嘉诚物资贸易经销处煤款 9,087,244.65 元，该经销处已于 2002 年 11 月 7 日注销，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与上述债务有关的催讨和诉讼没有发生，本公司本年将其核销，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税款滞纳金	19,858,936.53	29,661,493.11

停工损失	3,275,727.99	27,150,907.01
预计担保损失	80,262,929.17	21,533,712.39
非常损失		4,572,940.97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4,818,875.02	747,576.01
捐赠支出	945,000.00	453,000.00
罚款支出	100,050.00	328,004.51
其他	1,537,276.77	365,514.63
合计	110,798,795.48	84,813,148.63

注：

(1) 税款滞纳金为本公司欠缴增值税等税款，应计提的滞纳金。

(2) 预计担保损失详见“七、或有事项”。

### 32、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	4,289,965.02	4,219,228.01
合计	4,289,965.02	4,219,228.01

### 33、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财政拨款	4,180,000.00	

注：为辽宁省财政厅拨付的 2009 年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计入资本公积。

### 34、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收入	76,964.39	22,016.10
往来款	131,759,261.64	102,005,226.25
政府补助	32,800,000.00	
其他	187,986.72	
合计	164,824,212.75	102,027,242.35

### 35、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运输费	15,677,887.46	8,524,908.79
劳务费	4,699,216.68	6,014,249.86
排污费		4,000,000.00

修理费	8,654,775.54	1,253,232.37
办公费	1,653,667.16	2,477,531.57
诉讼费	433,305.00	469,500.00
保健费	393,416.30	4,821,134.20
差旅费	2,385,353.70	1,497,917.27
仓储费	246,720.76	785,000.00
招待费	4,528,514.56	1,515,681.10
往来款	126,499,241.96	15,477,515.20
其他	8,795,216.65	7,571,676.95
合计	173,967,315.77	54,408,347.31

### 36、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资金	4,180,000.00	
合计	4,180,000.00	

###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4,018,639.72	-188,514,331.60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70,481,495.63	14,032,378.25
固定资产折旧	31,504,413.31	23,782,607.61
无形资产摊销	20,039,060.40	20,034,575.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损失	4,818,875.02	747,576.0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36,412,658.86	40,434,343.43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4,414,89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4,289,965.02	-195,663.6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915,389.41	-13,179,511.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3,623,050.97	45,944,187.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5,642,829.55	132,683,421.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62,996.51	80,184,474.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566,572.74	32,134,380.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2,134,380.82	1,547,941.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2,191.92	30,586,439.65
(4)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33,566,572.74	32,134,380.82
其中: 库存现金	4,061,718.95	1,804,772.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4,014.80	20,008,339.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7,460,838.99	10,321,268.1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566,572.74	32,134,380.82
其中: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7,459,616.21	6,000,000.00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关联方关系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锦州鑫天纸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公司	辽宁省凌海市金城街道	陆剑斌	生产文化用纸等	621 万美元	24.76%	24.76%	陆剑斌	78511972-1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子公司。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陆剑斌	本公司董事长	
张丙坤	本公司副董事长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张丙坤控制的公司	76831126-0
盘锦兆海苇业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张丙坤控制的公司	75576130-X

2、关联方交易

(1) 采购货物、接受劳务

关联方	货物、劳务	定价政策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采购金额	所占比例	采购金额	所占比例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芦苇	协议价	37,894,019.52	16.80%		
盘锦兆海苇业有限责任公司	芦苇	协议价	37,895,280.05	16.80%	7,542,094.55	3.17%

(2) 销售商品

关联方	商品名称	定价政策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销售金额	所占比例	销售金额	所占比例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电	协议价	32,465.08		42,824.39	0.02%

(3) 担保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借款本金	担保方式	开始日	还款日
陆剑斌	本公司	62,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8-31	2011-4-30
陆剑斌	本公司	12,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8-31	2011-4-30
陆剑斌	本公司	70,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11-26	2012-11-26
陆剑斌	本公司	13,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12-1	2012-12-1
陆剑斌	本公司	70,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6-29	2012-6-29
陆剑斌	本公司	20,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8-21	2010-8-21

陆剑斌	本公司	69,000,000.00	连带责任	2009-11-27	2010-11-27
-----	-----	---------------	------	------------	------------

本公司应付银行承兑汇票，由陆剑斌、张丙坤分别提供 5000 万元、3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 (4) 提供资金

提供单位	借款单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利息	月利率	利息	月利率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	5,484,783.80	0.828%	6,552,170.72	0.585%

注：利息=每月月末欠付金额\*利率

####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516,194.30	1,494,452.90

###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	会计科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所占比例	金额	所占比例
陆剑斌	其他应收款	20,000.00	0.04%	20,500.00	0.05%
张丙坤	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1.19%
盘锦兆海苇业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账款			2,346,747.99	3.98%
盘锦鹤海苇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5,313,910.58	2.36%		
锦州鑫天纸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35,758,401.76	18.67%	64,464,223.52	21.70%

## 七、或有事项

### 1、担保事项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明细如下：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主债务起始日	主债务终止日	主债务是否偿还	是否涉诉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0,000.00	1998-12-31	1999-12-21	否	是
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998-12-30	1999-6-21	否	是
金城造纸集团锦州造纸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20,000.00	2001-12-25	2002-10-25	否	否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02-5-24	2002-10-26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90,000.00	2002-6-25	2002-11-5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000,000.00	2003-5-30	2004-5-20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0	2003-5-30	2004-4-15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01-12-12	2002-11-25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02-7-12	2002-9-20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00,000.00	2002-11-29	2003-11-25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600,000.00	2002-11-29	2003-11-25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90,000.00	2002-5-31	2003-5-20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2002-1-31	2002-10-28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	2000-12-28	2002-10-10	否	是
锦州彩练塑料集团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2-10-1	2003-10-1	否	是
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11,500,000.00	2003-11-28	2004-11-25	否	是
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2006-4-29	2007-4-29	否	是
广东文锦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3-9-1	2004-9-1	否	是
深圳市辰奥实业有限公司	46,000,000.00	2004-12-28	2005-11-8	否	是
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00	2003-8-29	2004-8-25	否	是
新光照明总公司	2,600,000.00	1998-6-24	1999-6-24	否	否
锦州市食品加工厂	200,000.00	1996-10-16	1996-12-16	否	否
合计	231,890,000.00				

注：本公司对上述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 233,976,641.56 元，详见“五、20、预计负债”。

## 2、诉讼、仲裁事项

### (1) 由于担保事项引起的诉讼、仲裁事项

1) 本公司为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500.00 万元和 439.00 万元银行贷款，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全额计提了 939.00 万元预计负债。

本公司为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8,539.00 万元银行贷款，2008 年 12 月 6 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锦州彩练塑料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偿还本金和利息 139,807,424.78 元；2009 年 12 月 16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辽民二初字第 9 号判决：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对锦州彩练塑料有限责任公司的偿还义务向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年计提 77,762,929.17 元预计负债。

2) 本公司为深圳市辰奥实业有限公司（现称广州市惕威通讯有限公司）担保 4,600.00 万元银行贷款，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5 年 10 月 14 日深圳市中级人

民法院下达（2005）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243 号判决，判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 4,600.00 万元银行贷款中的 1,200.00 万元被本公司使用，计入其他应付款—深圳中通信达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计提了 2,900.00 万元预计负债。

3) 本公司为广东中侨基金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3,600.00 万元银行贷款，2004 年 12 月 20 日广州市公证处下达（2004）穗证内经字第 129083 号赋予强制执行力的公证书，本公司应承担连带给付责任；上述 3,600.00 万元银行贷款中的 1,820.00 万元被本公司使用，计入短期借款，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计提了 1,800.00 万元预计负债。

4) 本公司为金城造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500.00 万元和 829.00 万元银行贷款，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全额计提了 1,329.00 万元预计负债。

5) 本公司为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保 1,150.00 万元银行贷款，债权人锦州市商业银行向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4 年 12 月 22 日辽宁省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锦民三合初字第 104 号判决，判决本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全额计提了 1,150.00 万元预计负债。

6) 本公司为锦州彩练塑料集团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担保 1,000.00 万元银行贷款，2005 年 11 月 3 日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5）沈中民三合初字第 50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承担连带给付责任；本公司以前年度为此项担保全额计提了 1,000.00 万元预计负债。

7) 本公司为广东文锦工贸有限公司担保 1,000.00 万元银行贷款，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东环支行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04 年 10 月 28 日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穗中法民二初字第 237 号判决，判决本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上述 1,000.00 万元银行贷款中的 960.00 万元被本公司使用，计入其他应付款。

8) 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为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担保 550.00 万元银行贷款（后还 50.00 万元），2009 年 3 月 19 日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向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本金 500.00 万元和利息 12.84 万元，要求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09 年 5 月 14 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沈中民三初字第 102 号判决：锦州宏威塑料有限责任公司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本金 500.00 万元和利息 60,503.60 元，本公司和辽宁彩练新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公司本年为此项担保计提了 250.00 万元预计负债。

## （2）由于逾期未偿还债务引起的诉讼、仲裁事项

1) 2002 年本公司先后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借款 1,800.00 万元、2,730.57 万元、432.00

万元，由于本公司未能按期偿还借款，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2005年5月9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2004）辽民三合初字第61号判决，判决本公司偿还本金4,962.57万元、利息399.19万元；2009年1月13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裁定书，鉴于本公司已偿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现金2,000.00万元，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终结执行（2004）辽民三合初字第61号判决。

2) 2001年锦州锦铁燃料经营处向本公司供应煤、硫化铁，由于本公司欠付部分货款，锦州锦铁燃料经营处向锦州铁路运输法院起诉，2005年9月8日锦州铁路运输法院下达（2005）铁锦民合初字第42号判决，判决本公司给付货款及利息；2008年11月27日本公司和锦州锦铁燃料经营处达成和解协议，本公司给付本金1,028,391.43元、利息2,491,608.57元，从2008年12月20日到2009年8月20日分九次给付。

## 八、承诺事项

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010年4月13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2009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没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因此本公司本年度不做利润分配，资本公积也不转增股本。

##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2009年12月31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补充资料

###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18,875.02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087,559.27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50,559,515.75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80,262,929.17	预计担保损失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8,384,342.99	豁免 1997 年 12 月 31 日前欠缴税款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7,411.32	详见“五、30 和五、31”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合计	12,562,202.50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562,202.50	
<b>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b>	<b>-156,580,842.22</b>	

##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46%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68%	-0.54	-0.54

注：上述数据计算过程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div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代码	项目	金额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018,63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580,842.22
E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144,944,842.92
NP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018,639.72
E <sub>i</sub>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 <sub>i</sub>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12
E <sub>j</sub>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 <sub>j</sub>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 <sub>k</sub>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4,180,000.00

Mk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	--

2)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代码	项目	金额
P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018,639.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580,842.22
S0	期初股份总数	287,834,760.00
S1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j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k	报告期缩股数	
M0	报告期月份数	12
Mi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同基本每股收益。

### 3、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资产负债类科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13,978,800.35	58,961,728.27	76.29%	结算货款、工程款
存货	56,167,275.69	80,977,060.48	-30.64%	原材料采购减少
在建工程	99,082,691.13	27,488,570.87	260.45%	本年新增红液蒸发、污水深度处理
应付票据	82,000,000.00	20,000,000.00	310.00%	增加票据融资
应付职工薪酬	59,335,698.28	42,833,710.20	38.53%	应付职工社会保险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191,492,649.81	297,108,691.28	-35.55%	支付欠款、豁免前欠缴税款
预计负债	233,976,641.56	153,713,712.39	52.22%	本年预计担保损失计提较多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45,867.31	5,255,902.29	81.62%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损益类科目	本年发生	上年发生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21,858,065.52	230,749,330.94	82.82%	上年大部分时间停产，销售受限
营业成本	329,564,202.25	180,247,144.81	82.84%	上年大部分时间停产，销售受限
管理费用	111,092,387.43	81,519,656.97	36.28%	主要是污水治理发生的费用较多
资产减值损失	70,481,495.63	14,032,378.25	-402.28%	坏账计提比例提高和个别认定坏账
营业外收入	123,360,997.98	9,486,565.73	1200.38%	本年债务重组利得和政府补助较多
营业外支出	110,798,795.48	84,813,148.63	30.64%	主要是本年预计担保损失计提较多

金城造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三日